

关于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的回复

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《关于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已收悉，本公司作为贵公司之控股股东，经核查并确认，现回复如下：

1、截至目前，除已披露事项外，本公司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2、在贵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公司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特此回复。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



关于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的回复

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《关于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已收悉，本单位作为贵公司之实际控制人，经核查并确认，现回复如下：

1、截至目前，除已披露事项外，本单位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2、在贵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单位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特此回复。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2021年1月6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